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4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执行2014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执行2014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告期初数相关项目及金额进行调整是合理的，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8日